

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司决定于2017年4月18日下午15: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监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现将本次会议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7年3月24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7年4月18日（星期二）下午15:00。

（2）网络投票时间：2017年4月17日-2017年4月18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

时间为：2017年4月18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年4月17日15:00至2017年4月18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会议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17年4月11日（星期二）。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因故不能出席会议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投票，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保荐机构代表；

(4)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5) 公司董事会同意列席的相关人员。

7、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北区科技中二路软件园1栋4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公司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公司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审议《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4、审议《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审议《关于 2016 年度利润分配和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
 - 6、审议《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7、审议《关于聘请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审议《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薪酬及津贴标准的议案》
 - 9、审议《关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津贴的议案》
 - 10、审议《关于 2017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11、审议《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12、审议《未来三年（2017-2019）股东回报规划》
-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上述议案5、议案6、议案7、议案8、议案9、议案11、议案12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对中小投资者即除公司董事、高管、监事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或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2017年3月28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三、会议登记方法

- 1、登记时间：2017年4月12日（星期三）上午10：00—12：00，下午14：00—16：00。
- 2、登记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北区科技中二路软件园1栋4楼董

事会办公室（信函登记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3、登记办法：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凭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单位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凭以上有关证件的信函、传真件进行登记，须在2017年4月12日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人：范涛、陶晶

联系电话：0755-86168479

传真：0755-86169275

通讯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北区科技中二路软件园1栋4楼

邮编：518057

电子邮箱：taojing@kstar.com.cn

2、公司股东参加会议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八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518”，投票简称为“科士投票”

2、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 议案设置：

表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议案编码”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议案编码
总议案	所有议案	100
议案1	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00
议案2	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0
议案3	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3.00
议案4	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00
议案5	关于 2016 年度利润分配和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	5.00
议案6	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6.00
议案7	关于聘请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00
议案8	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薪酬及津贴标准的议案	8.00
议案9	关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津贴的议案	9.00
议案10	关于 2017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0.00
议案11	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1.00
议案12	未来三年（2017-2019）股东回报规划	12.00

(2) 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上述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

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 1、投票时间：2017年4月18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7年4月17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15:00，结束时间为2017年4月18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于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下列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如没有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序号	议案内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总议案	所有议案			
议案1	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2	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3	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议案4	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议案5	关于 2016 年度利润分配和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			
议案6	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议案7	关于聘请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议案8	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薪酬及津贴标准的议案			
议案9	关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津贴的议案			
议案10	关于 2017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议案11	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议案12	未来三年（2017-2019）股东回报规划			

说明：

1、上述议案的投票方式：在每个议案表决栏“赞成”、“反对”、“弃权”内，选择一栏打“√”。

3、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以及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弃权”。

4、授权委托书用剪报或复印件均有效。

委托人签名（盖章）：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持 股 数 量： _____ 股东账号： _____

受 托 人 签 名：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受托日期：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有效期限： _____